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LAND HOLDINGS LIMITED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4)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

董事會宣佈，曠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自 2022 年 2 月 28 日起生效。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曠虎先生（「曠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自 2022 年 2 月 28 日起生效。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的規定，以下為曠先生的個人資料：

曠虎先生，44 歲，於中國北京師範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本科畢業，並持有中國中山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碩士學位和財政學博士學位。曠先生於 2003 年 7 月加入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控股**」）戰略發展部工作，並於 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期間獲委任為粵海控股和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粵海**」）戰略發展部副總經理，彼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期間出任粵海控股和香港粵海運營管理部總經理，並自 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間出任粵海控股和香港粵海的副財務總監。粵海控股及香港粵海分別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及間接控股股東。曠先生現為粵海制革有限公司（「**粵海制革**」）非執行董事，他曾自 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間出任該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粵海制革為香港上市公司。彼亦出任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副董事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曠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彼亦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曠先生並無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照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本公司與曠先生已簽訂僱傭合約。其委任並無固定聘任年期，惟其任期將直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次股東大會結束時為止，屆時如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或直至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或其他適用法例及規定而需要提早退任為止。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規定，曠先生有權收取獲董事會（需經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授權）釐定之董事袍金。根據僱傭合約，曠先生的薪金為每年 1,299,912 港元，另加與表現掛鈎之酌情花紅。該等薪金乃根據本公司的董事薪金政策及參考其職責及同類可比較的公司的相若職位所提供的薪金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與上述董事委任有關的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其他資料按《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誠摯歡迎曠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焦利

香港，2022 年 2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緊接上述委任董事後）由六名執行董事藍汝寧先生、曠虎先生、李永剛先生、吳明場先生、朱光女士及焦利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Howard SMITH 先生、方和先生及李君豪先生組成。